

山东信托·东方平昇·鸿丽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  
划成立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、受益人：

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推出的山东信托·东方平昇·鸿丽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于 2015 年 02 月 05 日成立。本信托计划保管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，证券经纪人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提示：本信托并不保证投资者本金不受损失，证券投资有风险，投资须谨慎！投资者在做出购买决策前，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，并与委托人代表或受托人进行充分沟通。

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